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
独立学院分会文件

浙高教学会独立学院分会〔2020〕2 号

关于开展 2020 年浙江省独立学院优秀教学管理人员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教育部新时代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高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根据《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独立学院分会 2020 年度工作计划》，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0 年度浙江省独立学院优秀教学管理人员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独立学院教务部门和各教学单位的教学管理人员，学院中层及以上干部不参加评选。

二、评选条件

1．热爱教学管理工作，工作态度认真主动，有良好的合作精神和服务意识，热心为师生服务，注重管理育人，受到广泛好评。

2．准确理解独立学院教学管理规章制度，结合所在部门实

际，工作开展有序，教学管理科学规范，秉公办事，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项任务。

3．积极参与教学管理研究，善于总结管理经验，具有较丰富的教学管理知识和较强的教学事务处理能力。

4．在教学管理工作岗位上连续工作满四年（含）以上。近三年无教学管理责任事故和学生、教师的集中投诉。

三、评选程序

1.各会员单位推荐。各会员单位参照评选条件组织推荐工作，每个独立学院可推荐1～2个名额。确定推荐人选后，填写《浙江省独立学院优秀教学管理人员推荐表》（附件1），经所在独立学院主管教学院长签字，学院盖章后提交。

2.独立学院分会组织评选。独立学院分会初审后，组织专家评选出15名2020年“浙江省独立学院优秀教学管理工作者”。

3.独立学院分会发文表彰。授予“优秀教学管理工作者”称号，并颁发荣誉证书。

请各会员单位高度重视，认真做好优秀教学管理人员推荐工作，于2020年10月30日前将推荐表（附件1）和汇总表（附件2）电子、纸质各一份提交独立学院分会秘书处。联系人：罗老师；联系电话：0575-81112765，15700084033；邮箱：1317360753@qq.com。邮寄地址：绍兴市柯桥区越州大道958号，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312030）。

附件：

1. 浙江省独立学院优秀教学管理人员推荐表

2. 浙江省独立学院优秀教学管理人员推荐汇总表

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独立学院分会

2020 年 10 月 10 日